

证券代码：600905 证券简称：三峡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9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合伙人（股东）250 人，注册会计师 2,36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954 人。

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29.69 亿元

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5.63 亿元

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4.65 亿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6 户

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7.35 亿元

2024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 户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

			列为共同被告，要求 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判决)
--	--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 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姜波

201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9年开始在天健从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6家。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阳阳

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2年开始在天健从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3.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侯波

2010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在天健从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2家，签署上市公司5家。

(二)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

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6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2.86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天健在资质要求、独立性、专业能力、声誉与诚信方面满足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要求，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同意聘用天健为 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审计费用为 32.86 万元。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用公司 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